

陕 西 政 府 采 购

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复函

陕采复（2022）013号

西安医学院附属宝鸡医院：

你单位《关于手术动力系统采购进口产品的请示》（西医宝鸡医院发〔2022〕107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西安医学院附属宝鸡医院拟采购手术动力系统1台，经你单位申请，按照《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》以及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省级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审核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进行了政府采购进口产品论证，并经主管部门审核同意。经会议研究决定，同意你单位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，加大国产产品采购比例。



陕西省财政厅

2022年8月19日